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函

地址：221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2樓
聯絡人：丁翊庭
電話：(02)2755-5615#17
傳真：(02)2755-5620
電子郵件：03617@cpc.org.tw

104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8樓810室

受文者：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中數字第 115110028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委託本中心辦理115年度「雲市集工業館－雲端解決方案點數補助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受理補助申請，惠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為落實「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政策，協助中小型製造業上雲普及化，善用雲端解決方案提升營運效能，發展創新商業模式，鼓勵中小型製造業採購及使用資訊服務廠商所提供雲端解決方案，普及中小型製造業提升數位化程度，強化數位營運力與數位轉型準備度，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一) 受理日期：即日起至115年9月29日17時30分止，惟若補助點數額度提前用罄，即停止收件。

(二) 補助對象：中小型製造業者。

(三) 申請資格：

1、申請業者須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不含本國設立及外國營利事業在台設立之分公司】，且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一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

2、申請業者以製造業為限，須依法辦理工廠登記（依法免辦工廠登記者應檢附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



- 3、申請業者不得有陸資投資，依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之股權狀況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司之陸資來台投資事業名錄進行認定。
- 4、申請業者曾獲得下列補助計畫或計畫尚未結案者，不可重複申請，違者產業發展署得撤銷補助、解除契約，追回已撥付之補助款，並列入重大違約紀錄，且自解約日起五年內不得申請其他政府補助計畫：
 - (1) 申請業者若近三年（112年至114年）曾獲本計畫補助。
 - (2) 同年度曾獲「雲市集工業館—AI工具庫點數補助計畫」補助。
 - (3) 曾獲下列相關計畫補助者
 - 甲、「中小製造業接班傳承AI應用數位轉型計畫」
 - 乙、「中小型製造業接班傳承數位轉型補助計畫（主題式研發計畫）」
 - 丙、「消費數據驅動精準研發製造（C2M）補助（主題式研發計畫）」
 - 丁、「智慧機械—產業聚落供應鏈數位串流暨AI應用計畫（主題式研發計畫）」補助者
 - (四) 補助資源：最高可用數位點數折抵5成費用，折抵上限5萬點。

二、本計畫相關規定事項請詳閱申請須知，相關資料請至本補助網頁（https://keid.nat.gov.tw/cloud/Web/project_description_Cloud.aspx）查詢，並下載使用。

三、本計畫如有疑問，請洽「雲市集工業館—雲端解決方案點數補助計畫」執行單位，聯絡電話：02-2755-5615分機17丁先生。

正本：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